

## 2017《國際文化大使》 競賽活動簡章

### 壹、活動緣起

此計畫源自於教育部的「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對已駐足寶島的大專院校外籍學生進行華語文化推廣，強化學生研習華語的興趣及能力。座落在全臺灣各縣市 217 所大專院校，其中 164 所每年吸引 11 萬多名外籍學生在臺留學，包含正式修讀學位外國生、僑生、陸生、交換生、短期研習、華語生、研修生、海青班和境外專班之學生。其中 38 所大專校院又以其附設之華語中心，盡心致力於華語文推廣，多年來使臺灣成為全世界唯一學習繁體華語之寶地。

生活在文化資源略顯不足的縣市裡，許多中小學的孩童未曾有出國或面對面體驗異域文化的機會。透過此活動與外籍學生的交流，除了將豐富的語言、自然、歷史、地理、人文、飲食等外國生活文化帶進校園，發生在每一所學校跨語言的互動、趣事、挑戰、啟發、學習及感動，也只有參與其中的師生感受最深。透過本會《游於藝》計畫與學校建立的夥伴關係，邀請全臺 15 所中小學夥伴學校提出文化交流任務，據此徵選在臺研習之外籍學生到各校執行，以其執行任務的最後成果選拔出《國際文化大使》。

### 貳、宗旨

受到 2014 至 2016 年舉辦三屆競賽活動之熱烈迴響，2017 年廣達文教基金會計畫將持續舉辦第四屆《國際文化大使》，繼續對在臺灣的外籍學生進行華語文化推廣，強化學生研習華語的興趣及能力，鼓勵外籍學生以華語進行外國文化與臺灣生活經驗分享，發揮教學推廣的創意和多樣性，並激發臺灣師生瞭解自身地方文化的價值及特色，進而發展多元共生的世界觀！第四屆《國際文化大使》更將提高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的人數，也增加夥伴學校招募的數量。

為了將此活動推展至全臺各地，強調地方文化特色之真善美，廣達文教基金會特地邀請分布於全臺不同縣市十五個別具特色的學校參與，包含基隆市信義國中、苗栗縣後龍國小、臺中市仁美國小、彰化縣螺陽國小、南投縣僑光國小、雲林縣新生國小、嘉義市垂楊國小、嘉義縣東石國小、臺南市光華高中、高雄市大寮國小、宜蘭縣成功國小、花蓮縣花崗國中、臺東縣利嘉國小、連江縣介壽國中小、金門縣多年國小(暫定)。

## 參、活動目標

### 一、大專院校與中小學校：

1. 獲得國際對於臺灣文化不同的觀點
2. 獲得對國際文化各面向的學習
3. 獲得與國際學生溝通交流與合作的經驗
4. 增強自我認同與地方文化意識
5. 擴增多元文化的世界觀

### 二、在臺留學的國際學生：

1. 獲得校外以華語文表達與進步的機會
2. 增強臺灣文化的意識
3. 分享個人文化的觀點
4. 參與國際文化志工的機會
5. 結合交流經驗產出成果實作

## 肆、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教育部(邀請中)

二、協辦單位：15 所夥伴中小學校

三、參與單位：164 所大專院校及附設華語中心

## 伍、活動對象及參賽資格

### 一、大專院校之外籍學生（含學位生、交換生、華語生等，不含僑生及大陸生）：

中華民國有效簽證或在學證明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並且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在進階級以上或等同華語中心測驗之級數。

### 二、大專院校之輔導員：

為鼓勵學生志工或老師輔導外籍學生參與競賽，申請者可邀請一名輔導員協助理解活動內容及完成報名申請，基金會將提供相關獎勵給獲選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之輔導員共 15 名。

## 陸、報名辦法

### 一、線上報名或紙本報名：

1. 請上廣達文教基金會官網點選國際文化大使
2. 進入活動頁面後，點選 Google 表單填寫報名表
3. 選擇欲前往的前三志願學校
4. 用中文填寫基本資料
5. 上傳有效到 2018 年 1 月 31 日的簽證影本及華測 TOCFL 進階級以上、CEFR 等級 B1 以上或等同華測驗級數之證明
6. 拍攝 3-5 分鐘的影片，內容包含中文自我介紹和第一志願的初步規劃內容，並貼上影片連結網址

### 二、申請者必須在 2017 年 10 月 20 日以前完成線上申請

## 柒、競賽說明

### 一、初賽：資格審定

1. 報名日期：公告日期起至 10 月 20 日  
評選期間：2017 年 10 月 23 日至 24 日  
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公告：2017 年 10 月 25 日  
候選人說明會：2017 年 10 月 28 日
2. 審件單位：廣達文教基金會評審團 5 名
3. 審件內容：申請者背景資料表、自我介紹與任務初步規劃影片
4. 審件評比標準：

| 項目與比重                  | 說明                                                                                                         |
|------------------------|------------------------------------------------------------------------------------------------------------|
| 申請資料完整度<br>40%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應具備之文件與資料填寫</li><li>• 在截止日前完成申請步驟</li><li>• 依照簡章公告方式完成申請</li></ul> |
| 自我介紹與<br>任務初步規劃<br>40%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臺風</li><li>• 口齒與邏輯清晰</li><li>• 表現型態與內容</li><li>• 創意度</li></ul>     |
| 夥伴學校志願<br>20%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執行任務學校之志願排序</li><li>• 執行任務學校之地理遠近</li></ul>                        |

### 5. 參賽人數：

每所廣達夥伴學校甄選出一名正取及一名候補參賽者，總共選出 15 名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及 15 名候補人選。由廣達文教基金會舉辦活動說明會，向

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確認執行內容、責任及義務，無法出席說明會或執行文化任務者，視為放棄參賽資格，由候補人選遞補之。

## 二、決賽：

### 1. 活動日期：

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執行計畫日期：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5 日

學校評量與候選人自評報告遞件：2018 年 1 月 12 日

決賽評選期間：2018 年 1 月 19 日

得獎者公告：2018 年 1 月 30 日

國際文化大使頒獎典禮：2018 年 2 月 6 日

### 2. 審件單位：

廣達文教基金會評審團 5 名

### 3. 審件內容：

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自評報告 60%及夥伴學校評量報告 40%

### 4. 評分標準：

整體評估 30%、策劃與執行力 30%、影響力 20%、創意 10%、華語能力 10%

### 5. 活動對象：

15 所夥伴學校與 15 名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

### 6. 活動內容：

以華語介紹在台生活留學經驗與母國文化特色內涵，至少到校執行兩次，以文化交流為執行重點，同時紀錄執行過程，包含文件、照片或其他資訊，候選人需每周在其部落格更新執行計畫和過程，部落格發文應選擇公開轉發於候選人個人的臉書頁面，並連結至 2017 國際文化大使臉書頁面，最後從其執行成果報告決選出文化大使一名。

## 三、競賽獎勵

1. 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獎狀與計畫執行費新臺幣壹萬伍仟元整

2. 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之輔導員：感謝狀與輔導獎金新臺幣伍仟元整

3. 國際文化大使候選人夥伴學校：感謝狀與協助執行費新臺幣壹萬元整

4. 國際文化大使獲獎人夥伴學校：獎狀與往返國際文化大使母國機票乙張，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

5. 國際文化大使獲獎人：獎狀與單人遊臺東三天兩夜費用，由基金會指定之旅行社代為辦理，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

## 捌、聯絡方式

聯絡人：鄭蘭花

聯絡電話：02-2882-1612 分機 66679 E-mail: melonie.vp@quantatw.com

聯絡地址：11170 台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 廣達文教基金會